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 全面提升党校办学治校水平

中共云南省委党校(云南行政学院)

## 自觉为人民出政绩:把“为民造福”作为根本价值立场

党校作为干部教育培训的主阵地,必须将正确政绩观教育贯穿干部教育培训全过程,引导党员干部深刻领悟“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的内涵,把“以实干出政绩”的要求转化为推动云南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实践能力。

站稳人民立场是树立正确政绩观的思想源头。习近平同志在浙江工作时曾发表文章《为民办实事旨在为民》,就鲜明指出要把群众呼声作为第一信号,问需于民、问计于民、问情于民。党校要通过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帮助干部从思想源头解决“我是谁、为了谁、依靠谁”的问题。

增进民生福祉是衡量政绩的根本标尺。云南省“十五五”规划纲要明确将“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作为发展导向,真正的政绩是老百姓“钱袋子”的厚实感、“饭碗”的安稳感、“家园”的美好感、“保障”的踏实感、“生活”的幸福。党校要在干部教育培训中深入剖析“数据造假”等政绩观偏差的反面典型,引导干部坚决杜绝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政绩工程”。

群众满意是检验政绩的最终评价标准。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哪里有人民需要,哪里就能做出好事实事,哪里就能创造业绩;业绩好不好,要看群众实际感受,由群众来评判。”党校要引导干部把这一评价标准内化为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推动政策、资源、力量更多向民生关键领域汇聚,切实把规划蓝图转化为群众身边可知可感的民生实事,真正做到政绩好不好,群众说了算。

## 以实干出政绩:把“真抓实干”作为政绩观的实践路径

面对“十五五”时期的繁重任务,云南必须培养造就一支政治过硬、适应新时代要求、具备领导现代化建设能力的干部队伍,推动他们“以实干出实绩”。发扬钉钉子精神,一以贯之绘就蓝

习近平总书强调:“要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自觉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这一重要论述,既明确了“为人民出政绩”的价值取向,又标定了“以实干出政绩”的实践路径。“十五五”时期是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我们必须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紧密结合起来,一体学习领会、一体贯彻落实,以正确的政绩观校准发展航向,以实实在在的业绩向党和人民交出一份满意的答卷。

图,干事业如同钉钉子,并非一锤子就能大功告成,必须一锤接着一锤敲,久久为功。云南“十五五”规划纲要擘画的宏伟蓝图已经绘就,关键在于抓落实。党校要引导教育各级党员干部保持战略定力,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确保各项任务如期落地。

勇于担当作为,破解发展难题。当前,云南正处于经济转型升级的攻坚期,产业转型升级、科技创新、乡村振兴等领域面临诸多风险挑战。习近平总书记强调,领导干部要敢于担当、敢于斗争,保持斗争精神、增强斗争本领。党校要聚焦“十五五”重点任务,围绕现代化产业体系、新质生产力、高水平对外开放,以及我省“三大经济”、边疆治理、旅居云南等重点,分层级分领域开展专题培训,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走出舒适区,把解决实际问题作为创造政绩的试金石。

统筹潜绩与显绩,筑牢长远发展根基。党校要引导干部平衡好“显绩”与“潜绩”的关系,加大洱海治理、独龙江乡村振兴等体验式、案例式、研讨式教学力度,引导广大学员甘当铺路石、甘当抓未成之事,不贪一时之功、不图一时之名,多做埋头苦干的实

事,不求急功近利的显绩,努力创造泽被后人的潜绩。

## 聚焦主责出政绩:以实干担当践行正确政绩观

党校要持续坚守“为党育才、为党献策”的初心,从教育培训、科研咨政、作风建设等方面抓好落实,以担当实干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努力创造出经得起历史、实践和人民检验的业绩。

以“教”为先,强化党性修养。党校要始终将党性教育贯穿干部教育培训全过程,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通过专题研讨、集中学习、个人自学等形式,引导党员干部深刻领悟“政绩为谁而树、树什么样的政绩、靠什么树政绩”的根本问题。要以扎实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为契机,通过党性分析、党性体检、党性实践等方式,引导党员干部对照党章党规党纪,查找政绩观方面的偏差,增强党性修养。要优化课程设置,开发更新正确政绩观专题课程,涵

##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

# 以农创客“一池春水”激活乡村振兴“满盘活棋”

李福源 周凡

## 乡村振兴大家谈

乡村振兴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战略任务。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乡村振兴,关键在人,关键在干。”人才振兴是乡村振兴的基础。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强调要“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为乡村建设指明了目标和方向。2026年中央一号文件正式发布,首次将“农创客”一词纳入国家政策视野,明确提出要“因地制宜培育农创客”,为乡村振兴创新活力的激发指明了载体。乡村振兴的核心在于激活农村内生动力,而“关键密码”在于人。农创客作为乡村振兴的“生力军”,正以独特的“跨界”身份,活跃于传统农耕文明与现代产业发展理念之间,为破解“未来农业谁来干、未来农民谁来当、未来乡村谁来兴”的时代之问提供了重要答案。

农创客何以赋能乡村振兴?农创客是指具备现代经营理念、掌握先进农业技术、善于运用互联网思维的农业农村创业者。相较于传统农业从业者,农创客具有更强的创新意识和市场敏锐度,能够在城乡融

合发展过程中发挥新理念、新技术、新业态的独特优势。在观念层面,农创客引入现代管理理念和互联网思维,为传统农业注入创新动力,激发乡村经济发展的内生动力。在技术创新层面,农创客善于将现代农业科技与传统农业生产相结合,利用无人机精准施肥、人工智能辅助、物联网环境监测等技术手段,推动农业生产向标准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发展,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在新业态催生层面,农创客通过发展乡村旅游、农产品电商、农村文创等新业态,延伸农业产业链,培育新的增长点,推动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有利于激活内生动力,实现从“输血”到“造血”的转变。乡村振兴战略的核心要义在于激活农村内生动力,实现从外部扶持到自我发展的根本性转变。农创客作为农村创新创业的新兴群体,是实现这一转变的重要引擎。农创客扎根乡村,通过示范效应和创新实践,带动形成具有共同价值观念的创业群体,丰富联农带农机制,使乡村发展从零散尝试转变为系统性创新实践。农创客深度参与乡村振兴,有效推动城乡要素双向流动,增强农业农村发展活力。在传统村落活化实践中,农创客通过发展文旅融合项目,将传统农业要素转化为现代产业资源:农田从单一生产

空间转变为集观光、体验于一体的景区;农房改造升级后既能“留住乡愁”,又成为特色民宿;农产品通过品牌化、产业化运作,转化为高附加值商品。这种创新模式延续了乡村生态肌理和文化内涵,赋予其现代产业特征,形成富有历史底蕴与产业活力的新型发展模式,为乡村振兴注入内生动力。

有利于促进资源整合,推动农文旅融合发展。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要立足特色资源,坚持科技兴农,因地制宜发展乡村旅游、休闲农业等新产业新业态,贯通产加销,融合农文旅。”农创客的出现为农文旅融合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撑。农文旅融合的本质是将农业、文化、旅游等资源要素,实现乡村经济多元化发展。农创客的作用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将现代经营理念与传统农业相结合,推动农业产业链延伸;二是挖掘乡村文化内涵,转化为可变现的文化产品和服务;三是通过互联网平台,将乡村的生态优势、文化特色和旅游资源推广出去,吸引城市资源和市场需求。多维度的推动使农文旅融合不再是简单的产业叠加,而是形成一个有机整体,持续增强村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有利于拓展发展空间,实现理想与

价值的深层共鸣。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现代农村是一片大有可为的土地,希望的田野。”乡村振兴的生命力源于乡村社会内部细胞的活跃与连接。农创客的存在,体现了国家乡村振兴战略与当代青年实现理想、追寻价值的深层共鸣。乡村发展的广阔舞台呼唤青年担当作为,青年的知识、活力与创造力是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要力量。农创客奔赴乡村、扎根乡村,推动乡村产业发展,让乡村振兴成果惠及更多农民的同时,也铸就了自身的人生价值。农创客的“跨界”身份,使其重构生活与生产共同体,让更多返乡青年触摸乡村创业的前景与希望,为乡村振兴注入新的活力,形成乡村发展的良性循环。

乡村振兴是一项长期而复杂的系统工程,农创客既是产业的开拓者,更是农民致富的“领路人”。通过转观念、兴技术、引新业态,实现乡村经济多元化发展;通过农文旅融合,挖掘乡村综合价值;通过“跨界”能力,重构乡村生活与生产共同体。因地制宜培育农创客,就是要让更多青年人才奔赴乡村、扎根乡村,让发展成果更好地惠及全体人民,共同书写乡村振兴的新篇章。

(作者分别系西南林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书记、硕士研究生)

## 思政讲堂

# 充分发挥少先队组织在思政教育中的独特价值

朱丹 子梦婷

大中小学思想政治一体化建设旨在通过各学段纵向衔接与多场域横向融通,构建协同育人体系。少先队组织位于价值培育链条的启蒙环节,其“群团组织”“预备队”“学校”三位一体的角色定位,决定了其在思政教育一体化中不是简单的“基础环节”,而是“政治认同的种子培育环节”。少先队以组织化、低龄化、实践化的方式,让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种子在少年儿童心中生根,这是任何其他教育主体都无法复制的核心使命。

夯实政治启蒙基础,实现政治社会化螺旋进阶。少年儿童时期是个体政治社会化的起始阶段,是播种政治认同、培养爱国情感的“拔节孕穗期”。少先队组织发挥政治启蒙和价值塑造的基础性作用,坚持以儿童化、形象化的方式,将党的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宏大主题转化为生动故事和具体实践。通过仪式教育、榜样选树、主题队日等形式进行情感熏陶和行为引导,为整个大中小学思政教育的“螺旋上升”机制打下坚实的思想基础。

贯通团队育人链条,破解组织衔接梗阻。少先队一体化建设是思政教育一体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入队、入团、入党”政治进步“人生三部曲”,清晰勾勒了政治成长的阶梯路径。少先队作为团队一体化育人链条的起点,既是共青团的“源头活水”,也为青年阶段的政治引领提供“认知衔接”。少先队坚持全童入队、分批入队,加强分段教育,严格推优入团,建立健全覆盖队前教育、队中培养、团队衔接的阶梯式成长体系,为团队一体化育人奠定坚实的组织基础。

创新少先队活动课,实现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协同育人。少先队活动课以实践活动为主,注重学生自主参与、体验感悟,形式灵活多样。思政课程重“认知奠基”,少先队活动课重“实践内化”,两者有机协同才能形成“知行合一”的完整育人链条。少先队活动课主动衔接学校德育课程,成为第一课堂的延伸与拓展,成为学生将知识认知转化为行为自觉的关键桥梁,让抽象的理论在生动实践中内化为队员的真切认同。

精准把握少年儿童成长规律,为学情一体化提供科学支撑。新时代少先队改革强调“以少年儿童为中心”。少先队组织扎根少年儿童之中,通过第二课堂、实践活动、日常观察等途

径,成为研究少年儿童思想动态、成长规律的前沿阵地。少先队应充分用好一手学情资料,精准赋能思政课教师,使理论讲授更贴近学生实际。低学段儿童以具象思维为主,应多开展情景体验、游戏互动;高学段少年抽象思维逐步发展,应设计主题辩论、社会调研等深度实践,实现思政育人从“大水漫灌”到“精准滴灌”的转变。

提升辅导员队伍专业化水平,为队伍一体化教育夯实力量。推动大中小学思政教育一体化,关键在于教师队伍的协同。少先队组织着力提升辅导员的政治素养与专业能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业务精湛的专业化队伍。同时,搭建常态化协同沟通平台,选派优秀辅导员参与大中小学思政课教师的联合教研,以“学情传递者”身份提供少年儿童思想动态与实践案例,让思政教育从“重复脱节”走向“衔接贯通”。在考核评价中融入一体化建设导向,激发辅导员主动融入的内生动力。

整合全社会育人资源,推进构建一体化育人共同体。少先队组织拓展社会育人空间,核心是构建“学校主导、家庭参与、社会支持”的育人共同体。一是建立线上教育资源库的共建机制,系统发掘“新时代好少年”先进案例、红色故事汇等育人资源;二是建立资源共享机制,完善“智慧队建”系统,为党团队一体化建设提供数据支撑;三是有效整合线下实践资源,主动联系社区、文博场馆、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立稳定的实践教育基地网络,为各学段思政教育提供从课堂认知到社会体验的转化场域。

少先队组织在大中小学思政教育一体化建设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独特价值。它既是政治启蒙的“播种者”,也是团队育人链条的“连接器”;既是实践育人的“创新者”,也是学情规律的“研究者”;既是辅导员队伍的“锻造者”,也是社会资源的“整合者”。充分发挥少先队组织的独特优势,将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提供坚强保障。

[作者单位:云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本文系共青团中央“青少年发展研究”课题(2024—2025年度)“少先队组织在大中小学思政教育一体化建设中的独特价值与实现路径研究”(课题编号:KT2024402231)、云南省“兴滇人才”青年人才专项“大思政”视域下高校思政工作协同机制构建研究”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 推动城市治理与文旅融合的永善探索

宋福平 黄萍 向禹

## 县域观察

城市是现代化建设的重要载体,文旅融合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途径。云南省昭通市永善县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以深化“城市革命”为抓手,从规划引领、功能完善、产业发展、精细治理、业态融合五个维度系统发力,探索出一条城市品质提升与文旅产业培育同频共振、民生改善与经济发展双向促进的特色之路。

坚持规划为纲,拓展城市发展空间。城市发展,规划先行。永善县坚持拆建并举,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为契机,调整划定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新增用地1600余亩,为长远发展预留充足空间。以棚户区、老旧小区为重点,拆除违法建设和危险建筑,消除安全隐患集中的棚户区。积极协调相关单位退还施工区土地,统筹用于教育、交通等公共服务项目建设,城市功能布局持续优化,发展根基不断夯实。

坚持多元发力,补齐城市民生短板。城市治理的根本目的在于服务人民。永善县统筹政府与社会资本,形成“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的良性投入机制。近两年投入财政资金5.33亿元,新改建管网59.97公里,新增停车位2337个,积极打通断头路,切实回应群众出行、停车等急难愁盼问题。同时,引入社会资本9.54亿元,实施污水处理、垃圾焚烧发电等基础设施项目,城市综合承载力持续提升,民生福祉更有温度。

坚持全链推进,注入城市发展动能。房地产市场的平稳健康发展,是城市经济活力的重要支撑。永善县聚力“供、建、销”全链条,通过政策引导与企业让利双轮驱动,2025年实现销售面积1.68万平方米,同比增长55.5%,迎来三年来首次止跌回稳。采取招商引资与培

育本地企业相结合的方式,引培建筑企业5家,加快重点楼盘建设。全面摸排建设用地,盘活存量用地2836亩,谋划南部综合商业中心等6个房地产项目,为城市发展注入持续动力。

坚持精细治理,擦亮城市宜居底色。城市管理要下“绣花”功夫。永善县以智慧城市建设为抓手,投入1.6亿元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推行“设施完善+常态治理”模式,以深化“城市革命”为抓手,从规划引领、功能完善、产业发展、精细治理、业态融合五个维度系统发力,探索出一条城市品质提升与文旅产业培育同频共振、民生改善与经济发展双向促进的特色之路。

坚持以规划为纲,拓展城市发展空间。城市发展,规划先行。永善县坚持拆建并举,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为契机,调整划定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新增用地1600余亩,为长远发展预留充足空间。以棚户区、老旧小区为重点,拆除违法建设和危险建筑,消除安全隐患集中的棚户区。积极协调相关单位退还施工区土地,统筹用于教育、交通等公共服务项目建设,城市功能布局持续优化,发展根基不断夯实。

坚持以规划为纲,拓展城市发展空间。城市发展,规划先行。永善县坚持拆建并举,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为契机,调整划定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新增用地1600余亩,为长远发展预留充足空间。以棚户区、老旧小区为重点,拆除违法建设和危险建筑,消除安全隐患集中的棚户区。积极协调相关单位退还施工区土地,统筹用于教育、交通等公共服务项目建设,城市功能布局持续优化,发展根基不断夯实。

# 以法治之力守护民族团结生命线

王志刚

##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以下简称《促进法》)于2026年3月12日由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通过,自2026年7月1日起施行。这部法律的颁布施行,是新时代我国民族工作和法治建设领域具有里程碑意义的重大成果。它立足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紧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将党的民族工作创新理论、实践经验和制度成果上升为国家意志,为维护民族平等与团结、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促进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彰显出重大而深远的时代价值。

民族平等与团结的法治化表达。《促进法》以宪法为依据,将民族平等、民族团结全面纳入法治轨道,构建起民族平

等与团结的法治保障体系,实现了从政治主张、政策导向到法律规范的重大跨越。在权利保障层面,法律通过完善权利保障、纠纷化解、权益救济机制,消除妨碍平等交往的制度壁垒,使法治成为维护民族平等最可靠、最稳定的保障,让“各民族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理念真正落到实处。在责任落实层面,法律明确各级党委、政府,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和公民的各自责任,推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制度化、常态化、规范化,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格局。在社会治理层面,法律将民族团结融入基层治理全过程,引导全社会自觉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营造人人珍惜团结、人人维护团结的良好氛围。在文化互鉴层面,法律依法保护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推动各民族文化交流互鉴,促进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建设,以法治力量引导各民族相互尊重、相互包容、相互帮助,让民族团结的理念深入人心,让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法治支撑。《促进法》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立法主旨和核心内容,以法治力

量推动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走深走实。从思想根基看,法律通过制度设计,引导全社会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深刻认识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不断增强中华民族的归属感、认同感、尊严感、荣誉感。从教育引导看,法律将爱国主义教育、中华民族发展史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纳入法治轨道,引导各族干部群众从历史与现实、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中,深刻理解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强化“五个认同”,不断夯实共同团结奋斗的思想根基。从社会基础看,法律坚持在增进共同性的基础上尊重差异性,专章规定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全面交流、深度交融,不断巩固中华民族共同体的社会基础。

新时代推进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根本遵循。《促进法》首次以专门法律形式确立了民族团结进步工作的法治框架,系统回答了新时代民族工作的方向、原则、任务和路径,为提升民族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提供了根本遵循。从国际视野看,这部法律展现了中

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和制度优势,超越了西方族群对立、冲突治理的陈旧模式,为世界各国处理民族关系、维护国家统一、促进社会和谐提供了中国智慧和方案,彰显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制度自信。从实践来看,作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云南民族众多,肩负着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边疆民族地区治理现代化、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的重大使命。《促进法》的颁布施行,为云南深化示范区建设、依法治理民族事务、推动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提供了行动指南。

我们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全面贯彻《促进法》,以法治之力守护民族团结生命线,以法治之能赋能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奋力谱写新时代云南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新篇章。

(作者系中共临沧市党校公共管理教研室主任、讲师)



本编:云南日报理论评论部  
电话:0871-64162931,64195021  
邮箱:ygnrb-llb@yndaily.com  
更多理论评论文章、视频  
请关注云南理论网、云南日报新理评论公众号